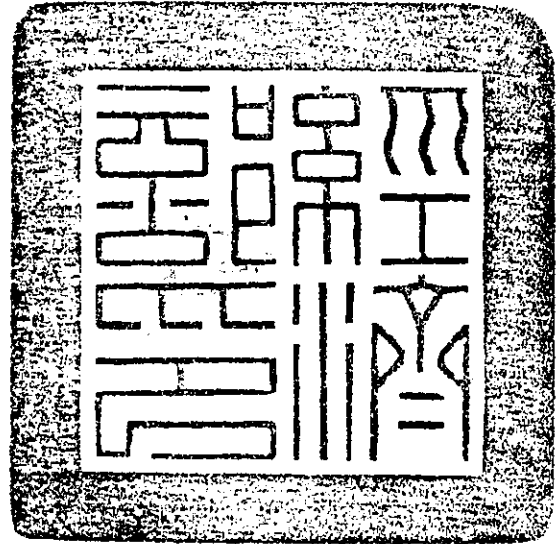


## 經濟部 公告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02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經貿字第10804600900號  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自108年3月1日起中國大陸製CCC8536.90.10.00-6EX「透明導電氧化物玻璃」停止輸入。

依據：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貿易許可辦法」第8條第2項及行政院108年2月12日院臺經字第1080003675號核定函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鑒於開放中國大陸製CCC8536.90.10.00-6EX「透明導電氧化物玻璃」，未符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貿易許可辦法」第8條第1項第2款所列對產業無重大不良影響之條件，爰予停止輸入。
- 二、變更中國大陸製CCC8536.90.10.00-6「導電玻璃」輸入規定，如附表 

# 部長 沈榮津

**經濟部國際貿易局**  
**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**

貨品號列	貨 名	原 列 輸入規定	改 列 輸入規定
8536.90.10.00-6 號列項數: 1	導電玻璃	MP1	MW0

**輸入規定代號說明**

(空白)  
MP1

准許 (免除簽證許可證)。

(一) 大陸物品有條件准許輸入，應符合「大陸物品有條件准許輸入項目、輸入管理法規彙總表」之規定。(二) 「大陸物品有條件准許輸入項目、輸入管理法規彙總表」內列有特別規定「MXX」代號者，應向國際貿易局辦理輸入許可證；未列有特別規定「MXX」代號者，依一般簽證規定辦理。  
大陸物品不准輸入。

MW0